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3月28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远程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魏东晓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志勇先生、王连海先生、付林先生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公司 2018 年度有关详细财务数据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283.3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组织结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的运行。

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文件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文件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公司章程修订案》具体内容请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许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2）。

三、备查文件

- 1、《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